

# 基于城市综合管理信息平台的社会治安 \ 智能交通和市政管理视频监控系统工程项 目采用 PPP 模式的实施方案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基于城市综合管理信息平台的社会治安 \ 智能交通和市政管理视频监控系统工程

**2、项目类型（存量或新建）：**新建

**3、项目立项批文：**2014 年 12 月 22 日市政府六届第 66 次常务会议纪要

**4、项目范围、建设规模、投资总额、合作期限、开工和计划完成时间、资本构成、资产负债、股权结构、投融资结构等基本经济技术指标；**

**（1）项目范围：**社会治安视频监控项目覆盖我市城区主要街道、治安复杂路段、重要保卫位置，智能交通项目涵盖城区交警外场设施的新建和改造、交警支队大楼指挥中心以及平台软件和运行环境的搭建。

**（2）建设规模、投资总额：**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工程建设的项目投资为人民币 15,733.14 万元，智能交通系统建设的项目投资为人民币 17,337.46 万元，合计总共投资为人民币 33,070.60 万元。

**(3) 合作期限：**在项目完工进入系统维护阶段后，暂定建设方根据合同规定提供 5 年有效期的维护服务。

**(4) 开工和计划完成时间：**本项目开始时间为 2016 年，在 2016 年 8 月底前完成整个项目的招标工作。2016 年 9 月签订合同，建设期为 1 周年，运营期为 5 年。

**(5) 基本经济技术指标：**

由清远市政府授权主体与社会资本公司共同投资成立 SPV 项目公司作为对项目投资、建设、运营及维护的主体。SPV 项目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其中，市政府授权主体投入资金为 100 万，持股比例为 10%；社会资本公司投入资金为 900 万，持股比例为 90%。

**5、项目实施进度（申报、设计、融资、采购、施工、运行等）：**本项目按照阶段目标和时间节点分四个阶段分步实施，项目实施进度如下：

第一阶段：2016 年 6 月至 8 月，完成本项目的立项和招标工作；

第二阶段：2016 年 9 月至 10 月，完成监控点的选址和项目前期准备工作；

第三阶段：2016 年 11 月份开始项目建设。2017 年 5 月份内完成项目主体工程建设。

第四阶段：2017 年 6 月份到 2017 年 8 月份，安排对项

目进行分批滚动验收。2017年9月底前完成项目整体验收。

**6、政府承诺和保障（包括政府承担的责任和风险，政府监督管理方式，政府参与合作的内容，是否负责或协助获取项目相关土地权利、办理有关政府审批手续等）：**法律、政策和最低需求等风险由政府承担，政府将积极研究在本项目经营范围和时限内给予项目公司运营政策支持，保障其后续运营的可行性。市政府确保将项目财政支出纳入预算，使购买服务资金能够及时到位，并协调相关部门负责项目的相关工作。

**7、社会资本介入方式（包括社会资本承担的责任和风险，社会资本出资方式，投资回报方式，违约责任等）：**项目设计、建造、财务和运营维护等商业风险由社会资本公司承担；市政府授予项目公司独家的特许经营权，在特许经营期内，项目公司自行承担风险和责任，运营和维护项目设施，提供相应的服务并获得合理的回报。本项目出资方式为市政府占10%，社会资本方占90%。各方按照股份比例获取投资收益的权利。

**8、PPP合作方式：**清远市基于城市综合管理信息平台的社会治安\智能交通和市政管理视频监控系统工程项目，将采取BOT（包括建设-运营-移交）合作方式，由SPV公司承担新建项目设计、融资、建造、运营、维护及用户服务职责，合同期满后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无偿移交给政府。预计项

目建设期为 1 年，第二年开始投入运作。从第二年开始，政府每季度支付等额的项目使用费，一共 20 期，期限为 5 年。

**9、项目公司（SPV）设立情况：**清远市政府授权主体与社会资本公司共同投资成立 SPV 项目公司作为对项目投资、建设、运营及维护的主体。SPV 项目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其中，市政府授权主体投入资金为 100 万，持股比例为 10%；社会资本公司投入资金为 900 万，持股比例为 90%。

## **10、合作纠纷解决方式及风险分担机制。**

### **二、可行性分析**

1.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 项目物有所值评价；
3. 项目财政承受能力论证。

重点关注 PPP 与政府传统采购模式相比能否增加供给，优化风险分担，降低项目全生命周期成本，提高运营效率，促进创新和竞争。

与传统基础建设投资模式相比，PPP 模式能有效利用社会投资者资金，政府授权主体以 100 万初始投入，完成项目的建设及投入运作，并分 5 年支付项目费用，大大降低政府负债。

## 传统模式与 PPP 模式现金流对比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建设期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传统模式	项目投入	-33,070.60	-				
	政府付费		6614.12	6614.12	6614.12	6614.12	6614.12
	现金年净流入	-33,070.60	6614.12	6614.12	6614.12	6614.12	6614.12
	项目余额	33,070.60	26,456.48	19,842.36	13,228.24	6,614.12	
PPP 模式	项目投入	-33,070.60					
	政府投入及付费	100.00	6,614.12	6,614.12	6,614.12	6,614.12	6,514.12
	现金年净流入	-32,970.60	6,614.12	6,614.12	6,614.12	6,614.12	6,514.12
	项目余额	32,970.60	26,356.48	19,742.36	13,128.24	6,514.12	-

### 三、财务测算

**1、项目投资回报预计（包括总收益、收入来源、收费价格和定价机制等）：**本项目为纯公益性基础设施项目，缺乏“使用者付费”机制，因此回报机制采用政府付费方式。由政府在项目建成后，通过购买服务方式支付该项目的投资成本、运营维护费用及合理的投资回报。其中，政府付费主要依据设施可用性、产品和服务使用量和质量等要素。同时，本项目将按照收益和风险匹配、保本微利等原则，依据行业内平均收益率水平确定政府购买服务价格，并依据省内可比较同行业惯例确定价格调整机制。

## 投资回报率预计（清城及清新区）

单位：万元

资金回收 情况	总合同	第一年回 收	第二年回 收	第三年回 收	第四年回 收	第五年回 收
	33,070.60	6,614.12	6,614.12	6,614.12	6,614.12	6,614.12
资金投入 情况	总投入					
	29,838.60					
项目总回报率		10.83%				
年回报率		10.83%				

## 2、现金流量分析；

### 现金流回收测算

单位：万元

年数	期限	每期回款金额	项目余额
第一年	1	1,653.53	31,417.07
	2	1,653.53	29,763.54
	3	1,653.53	28,110.01
	4	1,653.53	26,456.48
第二年	5	1,653.53	24,802.95
	6	1,653.53	23,149.42
	7	1,653.53	21,495.89
	8	1,653.53	19,842.36
第三年	9	1,653.53	18,188.83
	10	1,653.53	16,535.30
	11	1,653.53	14,881.77
	12	1,653.53	13,228.24
第四年	13	1,653.53	11,574.71
	14	1,653.53	9,921.18
	15	1,653.53	8,267.65
	16	1,653.53	6,614.12
第五年	17	1,653.53	4,960.59
	18	1,653.53	3,307.06
	19	1,653.53	1,653.53
	20	1,653.53	0.00
合计		33,070.60	

3. 项目财务状况分析〔包括资产负债率、速动比率、现金流覆盖率（指项目可行性研究时，测算的自有现金流与债务还本付息总额之比）、流动比率等指标及说明〕。